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5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19年6月19日（星期三）（即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 GXG

## Mulsanne Group Holding Limited

### 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最高發售價 （可作出發售價下調 <sup>1</sup> ）	:	每股發售股份5.8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將予退還） （倘於作出發售價下調後發售價定為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發售價將為每股香港發售股份4.22港元）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1817

####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



####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如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作出公告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http://www.gxggroup.cn))上發佈。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2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18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一節所述而予以重新分配。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上述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應超過4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20%），而最終發售價將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4.68港元）或經下調的最終發售價（倘進行發售價下調）。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超額配股權授出人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其本身及其他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截止行使超額配股權當日，即2019年6月19日（星期三））內行使，要求超額配股權授出人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30,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就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而言，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所有必要安排讓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5.88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68港元（可通過作出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下調予以下調，惟下調幅度最多為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倘發售價在作出下調發售價10%後釐定，則發售價將為每股香港發售股份4.22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8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本公司決定通過作出發售價下調（下調幅度最多為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而下調發售價，本公司將不遲於2019年5月24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http://www.gxggroup.cn))另行公佈最終發售價。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以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的副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包銷商的下列地址索取：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8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或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利眾街分行	香港柴灣利眾街29-31號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九龍	旺角太子道西分行	九龍旺角太子道西116-118號
新界	粉嶺中心分行	新界粉嶺中心2D-E及H號

招股章程的副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印有的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慕尚集團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應於申請表格指明的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閣下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b>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b>	-	<b>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b>
<b>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b>	-	<b>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b>
<b>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b>	-	<b>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b>
<b>2019年5月18日（星期六）</b>	-	<b>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b>
<b>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b>	-	<b>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b>

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利用**白表eIPO**在網上提出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sup>(1)</sup>：

<b>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b>	-	<b>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b>
<b>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b>	-	<b>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b>
<b>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b>	-	<b>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b>
<b>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b>	-	<b>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b>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截止申請日期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開始直至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止。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而退款金額（如有）將於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不論是否作出發售價下調，本公司預期於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或之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http://www.gxggroup.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分配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88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或不會將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817。

承董事會命  
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晗躋

香港，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余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晗躋先生、楊和榮先生、林林先生、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及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袁濤先生及Paolo BODO先生組成。

<sup>1</sup> 有關「發售價下調」的釋義，請參閱招股章程。